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6943  
聯絡人：倪鈺琦  
電 話：(02)77365884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高通字第1000010776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0010776DA0C\_ATTCH8.TI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「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0年2月9日以臺高通字第1000010776C號令廢止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本部業以100年1月11日臺參字第0990231115C號令發布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，嗣後有關推廣教育之相關事宜，爰請依前開辦法辦理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技職校院、空大、軍警校院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技職司、中教司、社教司、高教司(均含附件)

100/02/09  
09:45:20

裝

訂

線